

证券代码：834125

证券简称：林中宝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10 月 20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1-030。

#### 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##### 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1 年 10 月 15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85.75% 股份的股东王碧光书面提交的《关于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》，请在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##### 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**议案一：《关于修改〈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**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拟对《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进行如下修改：

条款	修改前	修改后
第一百一	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	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

第十三条	1人。	可以设 <b>副董事长</b> 。
第一百一十八条	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	董事长和 <b>副董事长</b> 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
第一百二十二条	公司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应当指定一名董事代为履行职务；董事长未指定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	公司 <b>副董事长</b> 协助董事长工作，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 <b>副董事长履行职务；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</b> 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

**议案二：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<章程修正案>备案事宜的议案》。**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针对公司修改公司章程事宜，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《章程修正案》备案事宜。

### 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王碧光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王碧光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**

### **四、调整后的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**

-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；
-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；
-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修改<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
- （四）审议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<章程修正案>备案事宜的议案》。

### **五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（一）《关于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》；

（二）《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董事会审核意见》。

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18 日